

經濟部能源局(含各基金)108年度於平面媒體、網路媒體、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之相關廣告明細表

機關名稱：經濟部能源局(含各基金)		中華民國108年4月份		
廣告項目(註1~3)	託播對象	刊登或播出時間	刊登或託播金額 (單位：新臺幣元)	備註
能源研究發展基金			76,250	
針對提供一般民眾查詢服務之「合格電器承裝檢驗維護業資料查詢系統」，進行關鍵字廣告刊登	Google搜尋引擎	108.04.01-108.06.30	30,000	
經營用電安全網站及臉書，針對用電安全的相關訊息分享與推廣	Facebook 社群	108.01.01-108.04.30	20,000	
電視公益託播 -全民節電行動	於臺灣電視臺、中國電視臺、中華電視臺、民間電視臺、客家電視臺及原住民族電視臺	108.04.24-108.05.23	-	公益託播
能源局攜手大專院校 推廣數位能源課程	經濟日報	108.04.23	26,250	
能源局能管課程 推數位教材				
石油基金			1,052,325	
微電腦瓦斯表網路媒體廣告	google聯播網	108.04.26-108.05.09	200,000	
微電腦瓦斯表廣播廣告	好事聯播網	108.04.20-108.06.20	835,000	
微電腦瓦斯表電視新聞	民視影音新聞1則	108.04.08	-	公益託播
2019世界地球日綠能園遊會 「綠能轉型 動物向前行」活動訊息	經濟日報	108.04.15	17,325	
再生能源發展基金			-	
經濟部能源局			-	

- 註：1.請本部各機關單位暨公營事業、政府捐助基金百分之五十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皆需填寫本表，其填報時點以各該廣告項目首次託播之時間點為基準，並按季累計至第4季止，新年度開始將再重新按季統計。
 2.如委辦或補助計畫內涉有政策宣導之廣告案件，僅就其中之廣告案件項目及其刊登或託播金額填寫即可。
 3.各單位公布所屬單位預算辦理部分。(工研院公佈由工研院以自有經費辦理工研院之政策宣導部份，如係工研院接受技術處委託之委辦、補助計畫部份，應係由技術處負責辦理公布)
 4.為便於彙整，爰統一日期格式，如可區分個別日數者，舉例表達如下：108.02.20、108.02.25，如播出天數太多或無法區別個別日數者，亦可以區間方式表達：108.02.20-108.05.31。
 5.於每年4月20日、7月20日、10月20日及次年1月20日前，將累計至前1季之資料送會計處彙整。